

30多年前国企为员工做的事 今天在民企身上找到了影子!

本报记者 崔吕萍

“与其说是年轻人在就业这件事上遇到了困难，倒不如说他们遇到了困惑——体制内‘饭碗’格外香，但能吃上这碗饭的毕竟是少数；在企业工作难免遇到坎坷，这届年轻人应对职场挑战的主要方法就是‘走为上’，即便不工作，父母也养得起。”全国政协委员，中国证监会原主席肖钢喜欢和年轻人打交道，用他的话说，要时刻以“实际年龄打七折”的心态去体会社会发展和年轻人的处世之道，了解他们在择业时更看重什么。

肖钢和多位全国政协委员有一个共同的感觉——要让年轻人“乐业”，“劝业者”须得有智慧、有温度。

“抢”来的员工，如何留住？

“不可否认，当代年轻人的择业观念与条件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很多失业也不应单纯理解为企业裁员，而体现为摩擦性失业——即在基本实现充分就业的前提下所产生的失业，比如转换工作、辞职接受培训或有失业不求职等形成的暂时性待岗失业。一个值得关注的现象是，当代年轻人跳槽与换岗频率明显加大。据有关招聘中介机构组织的抽样调查数据显示，‘90后’在一个单位的工作年限长的不过3年，且绝大多数是自动离职，他们不再墨守成规，也不害怕变化，更敢于放弃沉没成本（以往发生的，但与当前决策无关的费用）。”面对这样的现实，肖钢认为，企业特别是传统制造业领域的企业要留住年轻人的心，不动脑筋是不行的。

那么，该怎么做才能让年轻人爱上制造业？

“工厂到处‘抢人’、求工若渴，可年轻人就是不愿意去，这个结构性矛盾导致了两个结果：一是劳动力供给不能满足用工需求；二是年轻人在职业‘性价比’的权衡上越来越‘钻牛角尖’，认为在工厂工作的环境、时间与自由度还不如快递等服务行业。根据一家电商平台发布的调研报告，该平台超过300万名骑手，其中‘90后’占比近50%，全国灵活就业者超2亿人，其中80%是35岁以下的年轻人。”据此肖钢认为，要着手改善制造业企业招聘的“性价比”，吸引年轻人进工厂。诸如提高员工工资福利、缩短工作时间、改善工作环境都应排上日程，这些既是企业需要努力的方向，更是产业发展环境与政策体系需要关注的问题，“归根到底，还是要加快产业升级转型，提高产品质量与效益，同时要真正落实以人为本的理念，关注员工的职业生涯，让员工收获劳动带来的愉悦”。

“在调研中我发现了一个新的现象，不少优秀的民营制造业企业家十分重视员工的归属感，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大力改善员工食堂、托儿所、住房条件，关注员工参与社会活动的情况，提高对员工的认可度，让员工人生目标与公司愿景达成一致，建立长期学习培训计划，极大地提高了年轻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这让我想起了20世纪90年代以前，国有企业普遍都是这样做的，现在民营企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很多做法又回归了，这个现象值得我们深入研究。”肖钢认为，在引导高学历年轻人投身传统行业勤劳肯干的同时，全社会也应倡导职业平等的观念，破除身份不同、待遇不同的现象，对所有劳动技能人才应一视同仁，在落户、养老、子女教

比收入更重要的是安居乐业的人居环境。我们应高度关注外来务工人员的居住环境改善。城市一定要摒弃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粗放式用工，不仅要改善他们的居住条件，还要降低他们的居住成本。在吸引产业工人方面同样需要增创激励政策，特别是提供更恰当的就医、社保、子女就学等公共服务水平。

育、休假、培训、持股、晋升等方面让农民工获得平等地位，得到职业尊严。

“按照一般规律，在毕业季，年轻人的失业率一般会高于其他时间，而随后会因年轻人逐渐找到工作就业，年轻人的失业率会逐月降低。但相比去年同口径的失业率，今年7月份16—24岁人口调查失业率明显要高，表明今年的就业形势更加严峻。因此，如何落实好就业政策，稳定就业，需要我们各方面的共同努力。”谈及此，全国政协常委，国家统计局原副局长贾楠这样表示。

“不久前我到美团调研时了解到，2019—2021年通过美团平台获得收入的即时配送骑手数量从398.7万人增加到了527万人，年均增长量约64.2万人，约占城镇新增就业的5%。骑手中年龄在21—30岁的占47.8%；之前无工作而当骑手的占15.1%，原来创业或自己做小生意的骑手比重最大，占22.1%。”贾楠据此表示，由于骑手工作的特点和就业要求，相比传统行业更具弹性，成了失业劳动力的“缓冲区”，在稳就业方面发挥了显著作用。

政策实不实，要看年轻人择业眼光变没变!

全国政协常委，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叶青同样关注年轻人的就业、创业话题。他的切入点是稳住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差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守护吸纳就业的“蓄水池”。

“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了85%以上的城镇就业岗位，支撑了4.4亿城镇就业人员以及近2.9亿农民工就业，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应大力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持续稳定发展，我认为还应从两个方面发力。”令叶青挂心的两件事，分别是扶持企业稳就业的政策是否都落地了，以及年轻人能否以客观发展的眼光看待、选择中小微企业。

为了推动这两件事落到实处，叶青建议，一方面，应推动建立政策回访机制，落实政策“最后一公里”。加强政策制定者与中小微企业的沟通联系，定期向企业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企业生产经营法律法规；征求企业对市场监管部门的意见建议；了解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并给予帮助；督促企业诚信守法经营，增强企业的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引导企业树立品牌意识，把企业做强做优，加强对企业在知识产权培育、技术模式创新等方面的指

导，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对回访收集到的企业意见建议、困难需求进行分析研究，以此对政策进行完善调整，提高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另一方面，叶青认为，应弘扬劳动精神，倡导平等就业。中小微企业是锻炼人才的基地，在发挥个人所长、学习积累创业经验、提高综合办事能力等方面均强于大型企业，因此要正确看待中小微企业，理性择业。应制定鼓励高校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就业的优惠政策，推进高校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倡导“劳动最光荣”，促进高校学生和广大求职者转变就业观念，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就业观，以更好适应社会发展。通过宣传引导、就业指导和政策支持，积极营造平等的就业环境，让更多求职者自主自愿走进工厂、走进中小微企业，走向最需要他们的岗位。

摒弃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粗放用工方式!

“贯彻好就业优先政策，哪怕是牺牲一些经济效率也是值得的。当前要采取一些超常规的政策和措施，努力减少对就业的冲击。更要将失业率纳入对各级政府的优先考核之中。”全国政协常委，成都市原市长葛红林始终认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其实是聚焦在安居乐业的人居环境上的。

“现在社会上比较热衷于讨论如何扩大中产阶级的收入和比例，似乎收入展现了阶层的幸福感，比例体现了社会的发展水平。其实，比收入更重要的是安居乐业的人居环境。我们应高度关注外来务工人员的居住环境改善。最近有的城市要求在新区开发建设时留出10%来建设人才房。我想，这样的做法为什么就不能推广到外来务工人员呢？为什么就不能再留出10%来建设包括家政人员、快递小哥、外卖小哥等在内的外来务工人员公共保障公寓呢？城市一定要摒弃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粗放用工方式，不仅要改善他们的居住条件，还要降低他们的居住成本。”同样是盯着年轻人的就业问题，葛红林更愿意为流动中的劳动力在城市中多争取一方天地。从这个角度出发，他建议进一步提高城乡各类就业优先政策的针对性，打好政策的组合拳，最大限度地稳住岗位存量，最大限度地扩大岗位增量，对企业采取直接兑现的直补方式，调动企业招聘新员工的积极性。

与此同时，葛红林建议，我们亟须建设全国统一的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充分借鉴疫情防控大数据采集分析经验，形成快速有效的全国就业数据核对渠道，确保居住地政府能够及时核查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精准救助生活困难的失业者。从另一个角度看，我们也亟须帮助中小制造业企业缓解招工难问题。当前在吸引人才方面有着许多常规的政策，但在吸引产业工人方面同样需要增创激励政策，特别是提供更恰当的住房、就医、社保、子女就学等公共服务水平。

围绕这一话题，肖钢也提出了一个新的观察角度：“我国是世界上劳动力和人才流动规模最大的国家，但这一流动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不仅要促进从农村到城市的流动、城市之间的流动，更要促进从城市到农村的流动。目前在城乡融合发展中劳动力与人才的顺畅流动仍然存在诸多障碍，迫切需要按照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要求，加快制度改革，以适应产业发展与扩大就业的新趋势。”

释放政策活力 稳定脱贫人口就业

本报记者 李元丽

“稳住了脱贫人口外出务工就业，就是稳住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基本盘。”全国政协常委，河南省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河南省委会主委张亚忠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当前，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重影响，经济下行压力逐渐加大，给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带来较大冲击。特别是脱贫人口外出务工较为集中的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受疫情波及，在当地务工的脱贫人口面临收入下降与生活成本上升双重压力。

在张亚忠看来，带来较大冲击的还有零售、餐饮、娱乐、商贸、旅游等接触性服务业，导致中小微企业和个体户受疫情影响较大，吸纳就业能力减弱。同时，新成长劳动力就业面临较大压力。据调查显示，34.4%的受调查用人单位有收缩校招计划。一些用人单位在招聘过程中存在唯学历、唯名校倾向。此外，脱贫人口劳动技能急需提高。有劳动能力的人口数量在脱贫人口中占比不高，脱贫人口底子较薄，培训取证意愿和取证能力都有待进一步提高。

为此，张亚忠建议：一是稳定市场主

体。释放政策活力，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以及贴息、税费减免、见习补助和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支持政策，帮助疫情特困行业、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增强岗位供应能力。深化助企服务，“一企一策”“一厂一案”满足用工需求，鼓励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订单式”招聘服务，以用工稳帮市场主体稳。保障灵活就业，鼓励“巷经济”“后备箱经济”“跳蚤市场”等快速崛起，适当放宽准入门槛，提供适合场地，统筹市场管理，引导健康发展。二是深化劳务输出。深化省际劳务协作，中西部地区要主动对接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组织省与省、市与市、公司与公司、公司与企业签订劳务合作协议促进就业。健全省内劳务协作机制，引导经济基础较好的省辖市与脱贫人口基数较大的省辖市签订劳务输出协议，通过帮建就业帮扶基地、创业孵化基地、返乡乡乡创业园等方式，发展壮大省内劳务市场。加强就业信息对接，开展小型化、专业化线下对接活动，运用好“隔屏对话”“无

接触面试”等线下服务新模式。三是聚焦重点群体。聚焦脱贫家庭高校毕业生，教育、人社、乡村振兴等部门通力合作，多渠道开发岗位，组织各类专项招聘，为脱贫家庭毕业生就业搭建政府平台。聚焦返乡回流人员，通过发展产业、引导创业、帮扶就业等政策引导二次就业创业，对自主就业创业确有困难的，合理开发一批临时性公益岗位兜底安置。聚焦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加快建设公共就业服务点和就业创业窗口，做大做强安置区配套产业，以产业带动就业，“滴灌式”精准推荐就业岗位，优先吸纳搬迁群众就近就业。四是强化技能培训。完善脱贫人口培养培训机制，推进职业院校和技工院校与脱贫村帮扶结对“1+N”合作，支持脱贫地区“两后生”接受技能培训，做好脱贫人口技能等级评价认定工作，促进脱贫人口务工就业由“体力型”向“技能型”转变。加强人力资源品牌建设，围绕劳动密集型产业等就业容量大的领域，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人力资源品牌，引导脱贫人口发展特色种养、食品加工、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产业。

服务灵活就业者,社保也得更灵活!

——访全国政协委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副院长孙洁

本报记者 崔吕萍

互联网与传统行业的深度结合,让以灵活就业者为代表的新业态从业人员在获得更多赚钱机会的同时,也多了一重担忧——兼职工作的灵活性是否会影响到社会保障的稳定性,最终导致眼前热闹、病无所依、老无所养?

“依法享受社会保障是劳动者的基本权利,新业态从业人员大多可依据灵活就业人员的政策参保,但要扩大这一群体的参保缴费率,则有赖于完善现行制度和政策、提高经办服务的质量和水平。”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全国政协委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研究员、保险学院副院长孙洁这样表示。

非户籍地就业,应全面实现就地参保

前几年,各地人社部门在出台相关政策时,都要求个体和灵活就业人员在户籍地参保缴费。这几年,随着劳动力输出地人员大量外流,劳动年龄段人口锐减,政策也在不断作出调整。比如东三省等区域也全面放开了户籍限制,外地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在就业地参保缴费。不过,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劳动力输入“重镇”,仍存在户籍参保限制。

“对于非户籍地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就业的社保问题,我一直认为堵不如疏,要么取消户籍限制,要么有条件地放宽非户籍地灵活就业人员参保条件。事实上,围绕这件事地方上也有探索,比如广东省规定外省户籍灵活就业人员,男性年满55周岁、女性年满45周岁,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但实际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累计满10年,且在最后参保地实际缴费累计满5年的,可以在最后参保地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当地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在孙洁看来,这种通过设置10年缴费门槛的做法,有条件地放宽了外省户籍灵活就业人员参保限制,是对劳动力输入地区有效解决非户籍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的有益探索。

孙洁建议,应逐步放开参加各项保险的户籍限制,探索缴费基数与地区平均工资脱钩的办法,待遇享受时由户籍地领取转为参保地或户籍地自由选择领取。借鉴“名义个人账户制”做法,让灵活就业人员的实际缴费进入社会统筹账户。医疗保险方面,允许他们参加统筹账户的大病医疗保险。工伤保障方面,修改目前的工伤认定标准,建立职业伤害保障制度。

劳动关系“非标”,参保模式更应多元

为留住劳动力,非户籍地在尝试放低“身段”,那么对于答案不再唯一的用人单位和劳动关系,围绕“非标”劳动关系,我们的社会保障制度又该如何完善?

“这不是新问题,但仍然是个问题。为了规范从业企业与平台管理者之间的关系,2016年7月,交通运输部、工信部等7部委就联合发布了《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这一《办法》规定‘网约车平台公司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工作时长、服务频次等特点,与驾驶员签订多种形式的劳动合同或者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可以说,这为解决平台管理者与从业人员的劳动关系问题提供了很好的政策尝试,也为解决电商、微商等新业态人员的劳动关系问题拓宽了思路。”在孙洁看来,只有明晰了劳动关系,才能从根本上解决新业态从业人员的社保问题。

还有一种情况是,一些新业态从业人员认为赚钱不易,与其按比例缴纳社保,不如有钱先花着,看病养老的事以后再说。对此,孙洁认为,这种想法很有可能会导致灵活就业者因病返贫。而在促使这部分从业者主动参保方面,在加大宣传力度的同时,人社部门也可以大胆创新,比如与网络平台合作、直接在淘宝或微商等平台主页上链接各省市社保经办机构,方便灵活就业者像网上“抢单”一样,在网上办理社保业务。与此同时建议完善养老金计发办法,建立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多缴多得,长缴多得,让参保者自觉参保。同时,建议根据灵活就业人员实际,允许他们以月缴、季缴、

年缴等多种方式缴费,建立一次性补缴和中断后再补缴政策。

“另外,我还建议建立全国统筹的社保机制和数据库,实现五险合一管理和社保基金‘跟人走’,解决社保关系衔接问题。实现社保卡与银行卡对接,通过授权委托进行自动划扣代缴,尽快实现共享网上缴费。劳动监察部门也应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确保他们的劳动权益不受侵犯。”孙洁补充说道。

多地就业,社保可以记在区块链上

上午还在大西北,下午就到了长三角。中国高铁的速度,某种程度上就是中国人口流动的速度。那么,要为流动劳务人员记好社保缴纳信息并实现不落一笔,区块链技术能否帮上忙?

“政府层面上的区域行政管理线条线管理分割,会带来技术上的无法操作,进而导致社保缴纳信息无法在各行政主体之间实现有效共享。而区块链的技术特征就是解决壁垒和信息不对称。为此,我建议以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为契机,建立全国统一的养老保险关系转移信息平台,社保经办机构的转移接续手续在该平台上可以直接办理,无须纸质材料传递。同时也可将平台上的办理进度实时传输到互联网以供公众查询,通过‘互联网+社保’形式,真正实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全国‘一张网’。”孙洁认为,要实现这一点,需要做好三件事。

首先,国家要设立新的保险种——流动劳务人员养老保险,这是类似于自由职业者的险种,仅由个人负责缴纳(用人单位可以其他方式对保费进行补贴),这样就避免了今天用工企业和劳动者在薪酬谈判中博弈和事后的争议。在整个社保缴存和管理的流程中,每个流动性就业人员将使用其自然人的身份证号码对应一个独立的社保资金账户,并由国家人社部统筹制定和管理地方社保缴存管理规则。

其次,要界定区块链上链的各方角色、定位和责任。比如:国家人社部作为“链主”,是社保信息分享方、各方信息存储节点,负责制定社保缴纳规则、社保缴存统筹监管;流动劳务人员作为社保缴纳方和社保信息分享方;用工企业作为用工信息的发布方和社保信息分享方;地方人社部门作为社保资金存管方、社保信息发布方和分享方以及各方信息存储节点;市场监管部门作为企业用工信息的发布方、社保信息分享方和各方信息存储节点。

第三,通过社保区块链,连接流动劳务人员、用人企业、各地人社部门、国家人社部门以及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在该平台上个人缴纳的社保信息将被分享给各责任主体,同时将作为用人企业是否录用该流动就业人员的主要征信数据,而市场监管部门则监督用人企业是否按照社保缴纳要求合法录用有连续社保缴存记录的流动就业人员。个人的社保资金可以在各地的地方社保账户内存管,由于平台上信息完全共享,流动就业人员在办理退休时方可方便地灵活选择退休地,并将个人社保资金转入办理退休所在地。基于区块链构建的信息传递网络,信息可以快速、不可随意篡改地传播给在链上的每一个主体。基于区块链构建的信息传递网络,可以实现对链上的可信信息的转载、修改动作的全流程追溯。

在整个社保缴存和管理的流程中,每个流动性就业人员将使用其自然人的身份证号码对应一个独立的社保资金账户,并由国家人社部统筹制定和管理地方社保缴存管理规则。流动性就业人员将社保资金缴纳至社保账户,地方人社局负责将该个体的社保缴纳信息上传至区块链。流动性就业人员当前所在单位将该工作人员的就业信息上传至社保区块链,市场监管局将通过数字认证查询就业人员的社保缴纳和企业用工信息,以监管企业的合法用工情况。流动性就业人员即将跳槽去的企业可以通过数字认证,在区块链上查询该就业人员以往的就业信息和社保缴纳信息,并将此作为该员工就业征信的基准信息。

飞地经济是武陵山民族地区 发展的一条新路径

李宜展 本报记者 李元丽

“飞地经济是武陵山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一条新路径。”“推动武陵山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对保障国家生态安全、促进民族团结、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实现全面乡村振兴、共同富裕意义重大、责任重大。”三峡大学党委书记、博士生导师何伟军在8月19—21日2022年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年会、第四届兴边富民论坛暨“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学术研讨会上说。

“武陵山民族地区作为连片特困地区在主体功能分区定位的约束下,面临着发展滞后的现实问题,可以通过飞地经济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并迈向共同富裕。”何伟军表示,武陵山民族地区地处湘鄂黔渝四省(市)交汇之处,生态脆弱、经济落后,是我国土家族的最大聚居地。面临着底子薄弱、生态环保红线刚性管控、主体功能区限制性开发、要素供给缺乏弹性等四大发展约束。

在何伟军看来,“飞地经济”指两个相互独立、经济发展存在落差的行政地区,打破区划限制,通过合作与协调机制,实现互利共赢的区域经济发展模式,是市场经济和地方政府共同推动的空间实践产物。对于武陵山民族地区而言,“四区一限”(少人、少钱、少地、少路及国家主体功能区限制)的现实困境决定了其通过发展飞地经济,可以缓解约束,进行跨空间的行政管理和经济开发,是一条有效、可行的发展路

径。

如何通过飞地经济推动武陵山民族地区经济发展?何伟军认为,飞地经济的本质是在尊重市场力量和主动探寻合作机遇基础上形成内生经济合力,而不是单纯依靠行政力量的“传帮带”。目前武陵山民族地区在立足地缘实际和资源禀赋基础上,通过在相对发达地区设立“前哨阵地”,开展了市内跨县、省内跨县、省内跨市、国内跨省等多种形式的飞地经济实践探索。为进一步推动武陵山民族地区飞地经济发展,迫切需要深层反思如何更好地实现发展的提档升级,以创新重构“反向飞地”、完善政府顶层设计、优化利益协调机制、提升产业发展动力和拓展多元反向飞地经济形态为手段,在处理好利益分配与风险分担、政府与市场关系基础上,促进地区之间形成“竞争—竞合—联动”发展,切实实现飞地“联姻”,避免陷入“由合作典范走向冲突博弈”的困境。

何伟军表示,飞地的形成是一块很好的空间制度“试验田”;在国家总体规划已明确划定了区域功能和产业发展类别的基础上,飞地是实现两地要素资源优化配置的“调和剂”;飞地经济是武陵山民族地区顺应市场规律,实现内生发展的“造血机”。“持续发力,让飞地经济飞出新高度,是未来武陵山民族地区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迈向共同富裕的重要路径选择!”何伟军最后说。